

证券代码：300033

证券简称：同花顺

公告编号：2016-009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4 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在杭州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昕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4,194.49 万元，同比上升 442.91%；营业利润 108,843.11 万元，同比上升 2121.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22.28 万元，同比上升 1,483.35%。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3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7.4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97,824,000.00 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董事会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财务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15 年度的财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等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我们认可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内容，同时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积极应诉，尽快消除强调事项段提及的内容，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建设公司总部基地的议案》

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20,728.85 万元和自有资金 15,907.15 万元总计 36,636 万元建设总部基地项目，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促进企业文化建设；有利于改善研发环境，推动公司各项研发工作，持续提升研发水平；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和渠道影响力，有利于新业务的拓展；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建设公司总部基地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荐意见》，详见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根据目前经济形势和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预计情况，结合各项理财产品的收益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将自

有资金额度由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提升至不超过 3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闲置超募资金额度保持不变，仍为不超过 1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同意授权期限由两年变更为三年。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布的《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的公告》。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荐意见》，详见 2016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